



关于陈宏鑫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揭市人社任〔2020〕26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经市人民政府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批准：

陈宏鑫同志任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主任，免去其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刘小杰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袁宏波同志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职务；

曾永生同志任市商务局副局长，免去其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揭阳市委员会会长职务；

林映群同志任市审计局副局长，试用期1年；

陈伟辉同志任市审计局总审计师，免去其市审计局副局长职务；

郑海波同志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揭阳市委员会会长，试用期1年；

闫初同志挂任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副主任，时间2年；

免去王晓旋同志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

免去吴榕生同志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文立刚同志的市水利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陈丽玲同志的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陈建林同志的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卢报昌同志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。

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12月8日